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HARE ECONOMY GROUP LIMITED**

### **(共享經濟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78)

### **更改董事會會議召開日期**

茲提述共享經濟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二月十日有關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星期五)在香港舉行董事會會議(「董事會會議」)之公佈。

本公司宣佈，董事會會議召開日期將改為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二)，以考慮及批准刊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派發中期股息(如有)及處理任何其他事務(如有)。

承董事會命  
共享經濟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許志峰

香港，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許志峰先生、劉敏先生、周國華先生、葉德賢先生及王靖安先生；非執行董事陳信義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蘇汝佳先生、黃達仁先生及王旭博士。